

##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1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施永雷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2017年年度业绩考核已达到规定要求，本次249名激励对象的考核等级均在良好及以上，满足解锁条件的相关规定，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全部成就，同意对249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一期解锁手续，解锁的比例为其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30%，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,426,908股。

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可上市流通日计划为2018年8月10日。

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已就本次解锁事宜取得股东大会授权，故此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董事戴轶先生、董事徐赛花女士、董事张潘宏女士、董事张琴女士是《限制

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激励对象，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19日